这些天会比较特殊, 所以, 我们就聊聊别的话题吧。

比如文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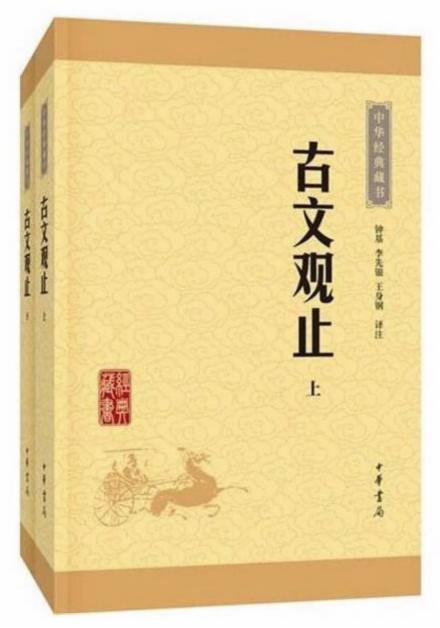
提起文史,大家肯定下意识的想到《资治通鉴》、《古文观止》、《史记》、《唐诗三百首》等等, 是的,今天要聊的,就是大家耳熟能详的《古文观止》。

《古文观止》的编者是清人吴楚材、吴调侯,为私塾教书人,放在今天,就是乡村教师,他们并非文坛名流,编这书也是为了学塾使用。

虽然两叔侄名声不显于世,但他们编的这本书却是大大的有名,可以说是人以文传的典型,我们现在的语文教科书都选录了《观止》很多文章。

书名的口气也很大,叫《古文观止》,意思是学习古文的人看这本书,就可"至此观止矣",的确,书编的挺好,三千年来名家,文星璀璨,两百多篇华章,熠熠生辉,金克木甚至说过这么一句:"你要是读完《古文观止》,可以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所有内容。"

这么高的评价, 岱岱感觉有点过了, 但《观止》的裨益是显而可见的, 看下巴金就知道了, 其实巴金连语法都没学过, 不是科班出身的他说过, 他能写文章靠的就是小时候全本背过《观止》的两百多篇古文, 所以真的是读书破万卷, 下笔如有神啊。



《古文观止》里的文章呢,是蔚为大观,那我们聊那一篇好呢?挑的好,不如挑的巧,我们今天,聊的就是《观止》里的第一篇文章,是的,它的开卷之作——**《郑伯克段于鄢》**

一、部分原文以及翻译:

《观止》的第一篇文章,写的是春秋早期郑国的事。

初,郑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生庄公及共叔段。庄公寤生,惊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恶之。爱共叔段,欲立之,亟请于武公,公弗许。

及庄公即位,为之请制。公曰:"制,岩邑也,虢叔死焉,佗邑唯命。"请京,使居之,谓之"京城 大叔"。 祭仲曰:"都,城过百雉,国之害也。先王之制:大都,不过参国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将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对曰:"姜氏何厌之有?不如早为之所,无使滋蔓。蔓,难图也。蔓草犹不可除,况君之宠弟乎?"公曰:"多行不义,必自毙,子姑待之。"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贰于己。公子吕曰:"国不堪贰,君将若之何?欲与大叔,臣请事之;若弗与,则请除之,无生民心。"公曰:"无庸,将自及。"大叔又收贰以为己邑,至于廪延。子封曰:"可矣。厚将得众。"公曰:"不义不昵,厚将崩。"

大叔完聚,缮甲兵,具卒乘,将袭郑。夫人将启之。公闻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帅车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鄢"。公伐诸鄢。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



这个故事,很简单。

郑武公的妻子叫武姜,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庄公一个共叔段,生庄公的时候武姜难产,想一想,在现在我们发达的医疗条件下,孕妇难产都有致死的,更何况在千年之前的春秋时代,医疗条件是很原始落后的,所以我们完全可以设想,当年武姜生庄公,是差点把命给搭进去的。

看看《权力的游戏》里的小恶魔,小恶魔他不仅生为侏儒,而且他妈因他难产而死,这导致兰尼斯特家族成员对小恶魔是满满的恨意,因此史书记载的,武姜厌恶庄公而偏爱小儿子共叔段,不是没有原因的。

这厌恶一个偏爱一个,就出事了,

一开始是武姜劝郑武公废立太子的,未成,后来是武姜向郑庄公要封邑,在武姜的偏爱和郑武公的纵容下,共叔段的势力与野心都日渐坐大。

一山不容二虎,除非一公一母,而共叔段肯定不是母的,所以,郑国朝政日非,在庄公与共叔段的矛盾日渐尖锐的情况下,一共有三人前前后后劝谏郑庄公采取措施。

这三个人,分别是身为大夫的祭仲,身为王室成员的公子吕,和身为武将的子封。

王室,大夫,武官,代表着郑国统治阶层的三大主要群体,刚好齐了,把这三个有代表性的人物劝谏 挑出来,不是巧合偶然,这是《左传》作者左丘明,为了表达共叔段不得人心,统治阶层几乎都选择 站在郑庄公这边,而刻意选的。

古史都是微言大义,往往一段话一个字都有丰富的蕴意,不会像写网络小说那样洋洋洒洒。你看,连文章题目《郑伯克段于鄢》,就有深厚的意思。

《春秋》记载道:"郑伯克段于鄢。"

意思是说共叔段不遵守做弟弟的本分,所以不说他是庄公的弟弟;

兄弟俩如同两个国君一样争斗, 所以用"克"字;

称庄公为"郑伯",是讥讽他对弟弟失教;

赶走共叔段是出于郑庄公的本意,不写共叔段自动出奔,是史官下笔有为难之处。

六个字里,一个"伯"字,"克"字,和"于"字的背后,都有史官的良苦用意。

这种类似笔法,比较显而易见的,还有《愚公移山》里的那一句:

"邻人京城氏之孀妻有遗男、始龀、跳往助之。"

听说愚公要移山,一个七八岁的小孩子都跳着蹦着去帮忙,这不仅从侧面写出了愚公的民心所向和人民群众对愚公移山的行动支持,也为下文愚公智叟之辩中关于"子子孙孙无穷匮也,而山不加增,何苦而不平?"的论断提供事实论证。

智叟:"愚公你是傻子吧,快死的人了还折腾,移山你移个毛线啊!"

愚公:"我们的子子孙孙无穷无尽,而山是不会变高的,我们怎么移不了呢?"愚公说完指着那个过来帮忙的小孩子说道:"看,这就是我们的子子孙孙,你智叟啊,连寡妇小孩都比不过。"

《文心雕龙》说的好:"观文者披文以入情,沿波讨源,虽幽必显。"古人吟安一个字,是捻断数茎须,我们读这样的文章,不能囫囵吞枣,而要沿波讨源,推敲再三,从字里行间读出古人蕴意,这样才能"虽幽必显"。

回到文章中来,毕竟题目是"权谋密码",讨论文法不宜过多,还是让我们从权谋的角度来剖析这篇文章。

共叔段日益骄固,向中央各种索取利益,导致了整个统治阶层的反对,面对共叔段势力野心的坐大和前后三人的劝谏,郑庄公的表现却是不紧不慢,不温不火,这就很值得玩味了。

第一次,共叔段有了封邑有了地盘,祭仲委婉隐晦地表示担忧,郑庄公的答复是:"多行不义,必自毙,子姑待之。"

——"不作死就不会死,我们别急,让子弹飞一会。"

第二次,共叔段各种索取地盘壮大自己的势力,急的王室成员公子吕用过激的话逼郑庄公表态,要郑庄公速度解决共叔段问题,郑庄公的答复是:""无庸,将自及。"

——"没事, 让子弹飞一会。"

第三次,共叔段再次扩张实力,军队代表子封请郑庄公下达作战指令,他的答复是:"不义不昵,厚将崩。"

——"他不仁不义,马上就要凉凉了,我们让子弹飞一会。"

面对共叔段昭然若揭的野心与行动,郑庄公毫不着急,最后,在得到了共叔段即将反叛的确切情报消

息时,郑庄公下达了作战指令,而后,共叔段完败。

这一段,是重点。

"大叔......将袭郑, 夫人将启之。公闻其期, 曰:"可矣!""

"京叛大叔段。"

划重点:

- 1、郑庄公知道共叔段起兵反叛的具体时间。
- 2、郑庄公知道武姜将配合共叔段打开城门。
- 3、共叔段的叛乱部队里出现了倒戈。

起兵造反,如此重要之事,共叔段却连起兵时间和内应准备都被郑庄公知道了,"公闻其期"。而且郑庄公的平叛大军一来,共叔段内部就出现了倒戈现象,"京叛大叔段"——是不是很微妙?

结合前面郑庄公对共叔段的不紧不慢和有意的纵容,我们已经可以得出一个呼之欲出的历史答案了:

共叔段的核心队伍, 混进了郑庄公的间谍。

只有这样,才能解释郑庄公为什么对共叔段行动如此了如指掌,为什么"闻其期",为什么"京叛大叔段",还有为什么在共叔段日益扩张势力的情况下,郑庄公还自信的说道:"无庸"、"厚将崩"。

因为一切都在郑庄公的掌握之中。

所以史书指责郑庄公"对弟弟失于管教,有所纵容",不是空穴来风——春秋早期,礼乐将崩而未崩,他不想先下手,背负恶名,所以选择后发制人,一击必胜。

至于郑庄公安排的那个间谍是谁,史书并没有交待,我们无从得知,我们唯一知道的是,两千多年后,有一个人读完春秋后,说了这么一句话:

"春秋时候有个郑庄公,此人很厉害。"

不是"厉害",是"很厉害"。

说这句话的人, 叫毛泽东。

二、被很多人忽视的另一位

"很厉害"的不仅是郑庄公,还有另一位,可惜被很多人忽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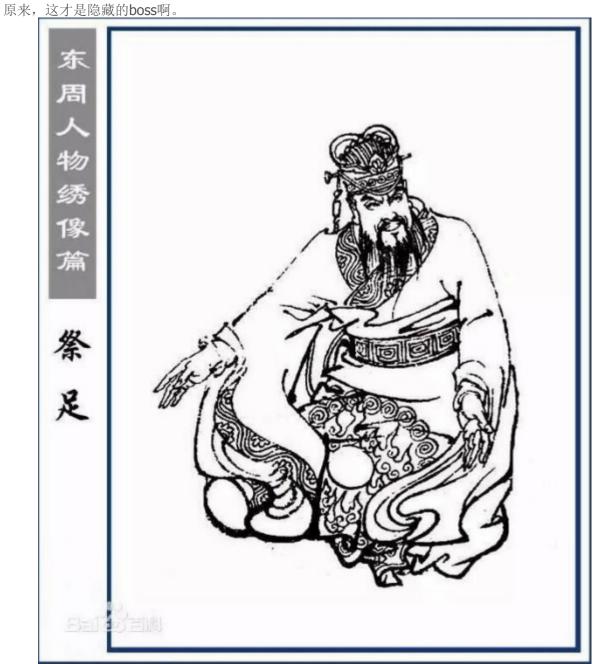
他就是第一个向郑庄公进谏的大夫祭仲。祭仲起初只是个担任"封人"的小官,后来受郑庄公信任,任命为大夫,在"很厉害"的郑庄公时代,他一直是勤勤恳恳十分本分,但在郑庄公死后,他却成为郑国第一权臣,甚至成为春秋第一权臣。

以下来自祭仲的百度百科:

祭[zhài]足(?一公元前682年),字仲,又称祭仲,郑国祭邑人,春秋时期著名政治家、谋略 家。他在郑庄公在位时出任大夫,深受宠信。

郑庄公逝世后,他先后扶立郑庄公的四个儿子为国君(即郑昭公、郑厉公、郑子亹和郑子婴), 掌管郑国政权数十年。

在郑庄公死后,成为可以废立国君的权臣。春秋时期,齐、鲁、晋、宋等各国都出现一批"权 臣",从时间顺序看,祭仲可谓是春秋"第一权臣"。



这样一个权谋大家,他在《郑伯克段于鄢》里的进谏表现,该如何分析呢?

当岱岱知道祭仲曾经当任过"封人"之后,岱岱对祭仲的那番发言,是愈加佩服了。

首先,我们明确这个前提——郑庄公和共叔段是亲兄弟。

兄弟之事,外人不好说啊,就算下面的人摸准了郑庄公的心病,但怎么开口呢,而且那时候共叔段还没有后面那样肆无忌惮,谁敢做第一个吃螃蟹的人呢?说对了,那就是站队正确,被领导认定为自己人,说错了,共叔段可是二号人物,还有太后武姜,万一被他们拉出去砍了怎么办?

看看汉朝一直主张削藩的贾谊、晁错的下场啊。

然而这难不倒我们的祭仲童鞋,祭仲童鞋选了一个十分巧妙的方式。

要知道, 祭仲当过"封人", 何为封人?

古官名,《周礼》谓地官司徒所属有封人,掌管修筑王畿、封国、都邑四周疆界上的封土堆和树木。

春秋时各诸侯国都设有封人,典守封疆,同时掌管筑城之官亦称封人。

封人者,"掌管筑城之官"也,而我们的祭仲,就是这样和郑庄公说的:

分封的都城如果城墙超过三百方丈长,那就会成为国家的祸害。

先王的制度规定,国内最大的城邑不能超过国都的三分之一,中等的不得超过它的五分之一,小 的不能超过它的九分之一。

共叔段京邑的城墙不合法度, 非法制所许, 恐怕对您有所不利。

是的,不是后面劝谏之人的剑拔弩张,而是用完全公事公办的方式和郑庄公谈,祭仲用他曾经担任过"筑城之官"的客观条件,从共叔段封邑的城墙说起。完全的公事公办,没有明指共叔段有谋反之心,但却让郑庄公领悟到了祭仲的用意,并以祖宗成法为名,完全不落人口实。

第一个吃螃蟹的人,吃的最好,也吃的最险,于是祭仲选择了安全模式。

"我曾是住建部部长,这次讨论共叔段同志的城墙问题,完全是公事公办,没有别的意思啊,大家不要想搞个大新闻。"

而郑庄公完全明白了祭仲的意思,祭仲说出了他的心病,而后,率先站队的祭仲,成为为郑庄公的心腹,也自然有了充足的理由。

无独有偶,岱岱再就一个例子比较,大家就更明白了。

汉武帝晚年,错杀太子,事后悔恨不已,然尚无迹改之,汉武诛人甚多,群臣无人敢劝谏,而当时供奉高祖刘邦陵寝的田千秋,为太子上书诉冤,武帝感悟,高升田千秋为丞相。

作为一个小小的管陵墓的田千秋,他的那个上书是怎么写的呢?

"儿子调动父亲的军队,顶多是挨顿鞭子的小罪罢了,天子的儿子有了过错误杀了人,又算的了什

么呢?——这是我做了一个梦,梦中有一白头老翁教导我这样说的。"

"这是梦中一个白头老翁教导我这样说的。"而恰好,田千秋是供奉汉高祖陵墓的官员。

后来我们知道,汉武帝接见田千秋时,是这样说的:

"父子之间的事情,外人是很难发表意见的,却惟独你能向我阐明太子的心迹,这一定是高祖皇帝的神灵让你来教导我,你该做我的辅政大臣。"

就这样,随着汉武帝给太子平反,田千秋,这一个小小的守墓,就因为一封上书,短短几个月,就成了位高权重的宰相。

这是屌丝逆袭的极致了吧。

让我们将祭仲和田千秋放在一起,对比下:

郑庄公有心除掉母后弟弟,然碍于孝义不好定夺,臣下也不敢进言站队。

汉武帝有心为太子平反,然这要认错不好办,臣下也不敢进言支持。

这个时候,主管过城建工作的祭仲,公事公办的提出共叔段的城墙问题,首先站队,取得郑庄公信任与重用。

这个时候,汉高祖陵墓的守墓人田千秋,利用汉高祖托梦的说辞,给汉武帝一个很好的台阶下,取得汉武帝信任与重用。

前者的祭仲,成为郑国权臣,后者的田千秋,成为汉朝宰相。

他们的事例告诉了我们三点:

- 1、揣摩上意,很重要。
- 2、揣摩上意加合适的表达方式,更重要。
- 3、新时代下,还有他们这类人吗?